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850　证券简称:新强联　公告编号:2022-027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93,946,35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强联	股票代码	3008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寇丛梅	查小萍	
办公地址	洛阳市洛新产业集聚区	洛阳市洛新产业集聚区	
传真	0379-65190121	0379-65190121	
电话	0379-65190122	0379-65190122	
电子信箱	xql@lyxql.com.cn	xql@lyxql.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大型高端回转支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回转支承产品,产品主要包括风电主轴轴承、偏航轴承、变桨轴承,盾构机轴承及关键零部件,海工装备起重机回转支承等;产品主要应用于风力发电机组、盾构机、港口机械海工装备、露天采矿设备,工程机械等领域。

2.行业状况及公司发展地位

(1)宏观政策引领行业快速发展

近年来,国家在宏观层面确定了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的主导思想。由于技术进步、环保和政策等因素驱动,公司下游风电行业景气度持续向好,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带动了风电轴承等风电设备零部件行业的快速发展。

2021年,"十四五"的开局之年,风电产业也进入了关键的转折期。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提出、产业管理机制和激励政策的调整、以及后续相关部门制定的促进风电等新能源行业发展政策,将促进风电行业快速发展。随着风电进入规模化、快速发展的平价时代,风电度电成本竞争力的增加,其作为清洁燃料与清洁电力的重要来源,必将成为"十四五"期间和"碳中和"目标下中国能源发展的主力军,从而使得未来风电新增装机容量稳定增长,低碳环保和谐发展为风电行业带来了长期高速发展的机遇。

(2)风电装机呈现大功率化趋势

随着风电产业的快速发展和风电制造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考虑到降低风场建设的度电成本等因素,风电机组的单机功率也在不断增大,因此,风电装机大功率化是行业竞争、行业技术进步和节能降耗的必然选择。

风电单机不断向大功率发展,预示着风电设备行业将面临着良好的结构性机会,将直接带动包括风电轴承在内的风电零部件行业加快大功率零部件产业化的步伐。

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与市场发展同步,目前的风电轴承产品已主要集中在3.0MW及以上型号,同时公司已经研制成功5.5MW和6.25MW等大兆瓦风电主轴产品,并开始向明阳智能批量供货,公司在大功率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步伐方面处于行业领先优势。

(3)国产化进程加快

风电及配件行业国产化是市场对外贸环境、主机厂商成本控制与优化等的综合体现。当前国产高端轴承的精度保持性、性能稳定性、尤其是寿命和可靠性与国际先进水平仍存在一定差距,但下游整机厂商风机核心零部件的国产化进程仍有所加快,这也一定程度上是市场对近几年国内风电轴承及配件行业技术进度的肯定。

公司已经成熟掌握了各项生产技术,在辗压、热处理、车加工、检测各个环节取得了多项专利,拥有多项核心技术。主要包括:无软带中频淬火技术和无软带回转支承、三排滚子结构大功率风力发电机组主轴轴承的设计制造技术、海上风力发电机组无软带双列圆锥滚子主轴轴承的设计制造技术、盾构机主轴承的设计制造技术、盾构机主轴承的再制造技术、海工装备重载回转支承的设计制造技术等。

顺应国产化替代进程,公司将在巩固并保持现有优势产品市场地位的同时,通过引入资本,加快学习、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按需采购国际先进工艺设备,加快装备的升级换代步伐,进一步提高生产的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提升包括无软带淬火工艺技术等核心工艺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4)海上风电发展迅猛

我国海上风能资源十分丰富,具有风速高、对噪音要求低、发电小时数高、功率大易于运输等特点。且临海地区是我国经济相对发达、用电需求较高的地区。根据江苏、广东、浙江、福建、上海等省市或地方已批复的海上风电发展规划规模测算,"十四五"期间预计全国新增海上风电装机容量约25.0GW;至2025年底,我国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将达到30.0GW左右;2030年底,我国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将超过60GW,占全国风电累计装机容量的比例约为12%。海上风电将成为我国风电行业的发展新趋势和新的行业增长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6,256,359,027.96	3,337,036,423.64	87.48%	1,011,790,59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35,771,500.70	1,513,419,494.07	127.02%	640,224,736.25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476,874,367.22	2,064,401,044.11	19.98%	643,096,99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307,382.17	424,720,562.99	21.09%	99,830,47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3,902,440.32	377,260,586.69	28.27%	93,123,10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353,639.61	410,289,749.84	-183.44%	41,941,533.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8	2.76	0.72%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8	2.76	0.72%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7%	40.72%	-17.65%	16.9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1,544,544.37	699,132,366.88	639,099,523.65	577,097,93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28,713.54	102,355,119.76	224,638,669.12	114,384,87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582,054.46	123,265,811.86	152,915,796.40	108,138,77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744,843.45	117,411,194.39	-311,153,364.61	170,133,374.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肖争强	境内自然人	20.14%	39,058,350	39,058,350			
肖高强	境内自然人	19.35%	37,526,650	37,526,650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5%	20,463,763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3.93%	7,614,717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88%	3,645,115	0			
中国人寿资管-中国银行-国寿资产-PIPE20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46%	2,824,592	2,824,5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1,883,062	1,883,06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其他	0.64%	1,244,468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1,241,531	941,5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1,202,21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肖争强与肖高强共同行使股东权利,特别是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时采取一致行动,当肖争强和肖高强充分协商、沟通后,仍无法达成一致时,应当按照持股多数原则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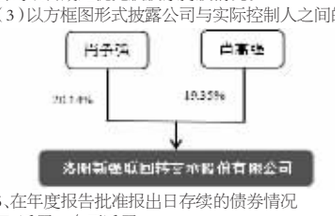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

2021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洛阳新圣新能源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2.2020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以2020年度末总股本10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3,460,000 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送红股0股,合计转增股本74,2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3.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已于2021年7月13日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合计43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58,5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4.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2021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议案。2021年2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

2021年4月28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

2021年6月8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同意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8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向12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746,351股,上述股票已于2021年8月24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情况报告书》。

5.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8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新强联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新强联精密全部资产、负债、人员和业务。2021年11月23日,公司完成相关吸收合并事项,新强联精密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6.收购豪智机械55%股权事项

2021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洛阳豪智机械有限公司55%股权的议案》。为了更好的扩展公司业务规模和品牌影响力,优化产业链布局,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7,600万元收购宋国智、闫龙翔、邹明建、秦建科、吉凤岐、耿永强(以下简称"出让方")合计持有洛阳豪智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智机械")55%股权。公司于当日与出让方签署了《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与宋国智、闫龙翔、邹明建、秦建科、吉凤岐、耿永强关于洛阳豪智机械有限公司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购洛阳豪智机械有限公司55%股权的公告》、《关于收购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7.关于对外投资金帝精密事项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为了运用优质资源快速发展带来的投资收益,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9,975.20万元认购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帝精密")新增注册资本740万元,其余部分计入金帝精密的资本公积。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金帝精密4.50%股权,为公司参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暨签订协议的公告》、《关于对外投资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300850　证券简称:新强联　公告编号:2022-026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21日,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为了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2年4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300850　证券简称:新强联　公告编号:2022-032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21日,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了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2年4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2-019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4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阿克苏市林园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19,056,3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39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术建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方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3人,监事樊森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姜军凯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李迎春、朱耀忠和财务总监陈霞、总工程师蒋能斌列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杨国星、唐光强因工作原因未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2年度财务预算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8,971,984	99.9798	84,400	0.0202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8,971,984	99.9798	84,400	0.0202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8,971,984	99.9798	84,400	0.0202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9,018,584	99.9909	37,800	0.0091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8,971,984	99.9798	84,400	0.020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625,500	99.6584	84,400	0.3416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8,971,984	99.9798	84,400	0.020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18,971,984	99.9798	84,400	0.020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1,160,938	99.9469	37,800	0.0531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6《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阿拉尔统众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持股347,857,646股,占股份总数的25.2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持股4,325,786股,占股份总数的0.31%)和新疆阿拉尔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持股42,163,052股,占股份总数的3.06%)回避表决;

2、议案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在军、朱康榕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则》及《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2-011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盛昌")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2021年9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5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2021年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等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赎回本金(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89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3,000.00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4月21日	1.60%或2.80%或3.20%	是	3,000.00	71,342.47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全部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赎回,收回本金3,000.00万元,取得现金管理收益71,342.47元。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近日,公司根据上述决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000.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31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3,000.00	2022年4月25日	2022年5月26日	1.60%或2.80%或3.20%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全部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控制风险,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69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2,000.00	2022年3月4日	2022年3月31日	1.60%或2.75%或3.15%	是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898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3,000.00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4月21日	1.60%或2.80%或3.20%	是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06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2,000.00	2022年4月2日	2022年4月29日	1.60%或2.80%或3.20%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次),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自有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

六、备查文件

1、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相关凭证;

2、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2-012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500,00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4月27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9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 股,于2021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为陈洪,共计1名股东,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现锁定期即将届满。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将于2022年4月27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承诺人	承诺事项
陈洪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及减持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下同。 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股份锁定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一)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并正在执行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所做的承诺;

(三)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四)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味知香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50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4月27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陈洪	1,500,000	1.5%	1,500,000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7,500,000		7,500,00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7,500,000	-1,500,000	66,00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5,000,000	-1,500,000	73,5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5,000,000	1,500,000	26,5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5,000,000	1,500,000	26,500,000
股份总额		100,000,000		100,000,000

七、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2021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37),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A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86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由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之后36个月内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将未过户的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1年5月13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1年5月14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7,139,8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952%,成交的最高价为16.29元/股、最低价为9.5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5,099,820.08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下限。公司后续不再实施股份回购,即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按计划实施完毕。

(三)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内容。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股份回购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1年5月13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1年5月14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截至2021年9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控股")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637,800股,减持比例为0.55%。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自2021年10月29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德邦控股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547,700股,减持比例为0.2481%。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